

附件 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河唇镇苏茅角村鱼头汤特色美食街店铺招牌改造提升项目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廉江市河唇镇人民政府

填报日期：2025 年 9 月 8 日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河唇镇苏茅角村鱼头汤特色美食街店铺招牌改造提升项目作为河唇镇正在全力建设我们“鹤舞银湖，山水河唇”乡村振兴特色示范带的精品建设项目之一，根据市委十四届136次常委会（扩大）会议相关精神，将对鱼头汤特色美食街部分店铺招牌实施改造提升。项目已于2024年5月10日完成招标工作，于2024年8月开工制作安装，制作内容有：新招牌制作，门面整改，旧店招改造，展馆装饰及VI体系设计。全力打造河唇的美食品牌，用鱼头汤特色美食街来推动河唇的旅游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本项目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完成招牌统一建设、门面整改、展馆装饰、VI体系设计等方式，将鱼头汤街打造成集非遗美食、文化体验、旅游融合为一体的特色街区。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的对象为“河唇镇苏茅角村鱼头汤特色美食街店铺招牌改造提升项目”。

评价范围涵盖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成果和效益实现的全过程，包括项目立项依据、资金落实与使用、政府采购与合同执行、项目建设与验收、以及项目建成后产生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评价时段为整个2024年度。

评价指标体系严格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设

立，包括过程、产出、效益 3 个一级指标，并进一步细分为资金管理、绩效目标管理、事项管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以《白云区对口帮扶协作廉江市项目绩效目标表(河唇)》中设定的年度绩效目标值为基准，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分。

评价方法：本次自评采用综合评估法，综合运用了以下方法：

1. 目标比较法：将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逐项对比，分析完成程度及偏差原因。

2. 资料核查法：全面收集并核查项目立项文件、招标采购资料、施工合同、验收报告、资金支付凭证等佐证材料。

3. 实地调研法：组织人员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察看，核查店招安装数量、整改状况和实际效果。

自评工作组织：为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实施，我单位成立了由镇分管领导牵头，河唇村民委员会共同参与的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明确了职责分工，制定了详细的自评工作计划，通过集中研讨、数据采集、分析复核等方式，确保了各项评价数据真实准确、评价过程客观公正、评价结果符合实际。

### 三、绩效自评结果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97 分，绩效等级为“优”。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在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综合效益方面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资金使用规范高效，群众满意度高，实现

了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完成情况说明
过程	30	29	资金管理、目标管理、事项管理均规范有序
产出	35	33	数量指标中新制作店招因现场因素，未完全达成，其余均超额或达标
效益	35	35	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及满意度指标均达成
合计	100	97	优

####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说明各指标完成情况。

##### 1. 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预算总额为 191 万元，结算金额为 1,861,127.90 元，实际支出 1,861,127.90 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资金由市本级财政安排，按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分批支付，未出现挪用、滞留或超支现象。

##### 2.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绩效目标设置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规范，指标细化且可量化，与项目内容、政策依据高度关联，与资金规模匹配合理，涵盖了个性化、行业性的产出与效益指标。

##### 3. 事项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镇政府及村委会多次开展现场检查、进度

督导和质量监控，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并按时保质完成。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在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维度的产出指标上，均已完成既定绩效目标。

### a. 数量指标：

根据合同，本项目计划制作新招牌，门面整改，旧店招改造，展馆装饰及VI体系设计。项目已严格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了所有制作与安装工作。经现场实际验收，完成内容为：制作新招牌，门面整改，旧店招改造，展馆装饰及VI体系设计。

### b. 质量指标：

该项目由项目业主单位（河唇村民委员会）、验收专家组成的验收组于2024年12月18日进行了现场验收。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的材料规格和安装要求已达到合同要求，且保质保量，被评为合格，同意交付使用。一次性通过验收，验收达标率为100%。

### c. 时效指标：

施工时效：项目自甲方敲定方案确认开工以来，承接方按设计施工方案有计划全面完成制作安装工作，未出现工期延误。

资金支出时效：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合同条款和工程进度执行。截至报告日，项目资金已根据验收结果，按流程在2024年度内完成支付，符合时效指标要求。

### d. 成本指标：

项目最终结算金额为1,861,127.90元，结算金额最终控制在预计总投入191万元以内。项目在整个实施过程中，未发生任何



超预算支出，资金使用高效、规范。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河唇镇苏茅角村鱼头汤特色美食街店铺招牌改造提升项目不仅全面完成了各项产出指标，更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成效，成功实现了项目设定的总体绩效目标，是一项优质的民生工程和产业帮扶工程。

### a. 经济效益：

本市及周边县区游客专程前来游玩，实现了从“路过消费”到“目的性消费”的转变，带动了餐饮、特产销售等综合消费链条的发展。各鱼头汤餐馆及周边商铺的营业额普遍提升。

### b. 社会效益：

成功打造区域特色品牌：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将鱼头汤美食街从一个功能性的餐饮聚集区，提升为一个具有高辨识度和传播力的特色美食文化街区。“游鹤地银湖，品特色鱼头汤”已成为当地乡村旅游的新看点。

### c. 生态效益：

项目的实施是对原有基础设施的提质升级，从而提升街区形象，最大程度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

### d. 可持续影响：

该项目为河唇镇乡村振兴和文旅产业的长远发展注入了持续动力。美食街的品牌效应将持续吸引客流，成为推动农文旅融合、促进村民持续增收的长期稳定引擎，其积极影响将在未来数年持

续显现。

e. 满意度:

项目完工后，热闹的街区氛围获得了居民和商户的高度评价。根据后续走访和网络舆情反馈，群众综合满意度超预期 $\geq 85\%$ 的目标。居民对帮扶工作的成效给予了肯定，满意度指标高质量完成。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1. 安装数量根据合同计划制作新招牌约 42 家 615 平方，实际完成 41 家 588 平方，因现场因素未完全达成，但未影响整体效果。

## 六、改进意见

1. 进一步加强项目勘察与设计对接，与河唇镇餐饮协会和档主进一步沟通，适当调整实施方案，尽量达到设计要求。

2. 优化项目进度管理机制，提前预判并协调解决可能影响工期的外部因素。

##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河唇镇人民政府后续类似项目申报、资金安排和项目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自评报告及相关数据将按规定在镇政府政务公开栏及官方网站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并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备案。